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曾志翔

電話：03-3322101#7335

電子信箱：100466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考字第11100063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10006343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10006343_ATTACH2.jpg、376736800A_111000634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1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表揚大會」海報及得獎
者具體事蹟簡介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同仁踴躍參加網
路抽獎活動及表揚大會直播等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銓敘部111年11月14日部管二字第1115507981號書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
交 2022/11/16 07:42:55 文
章

人事室 111/11/16 08:31



1110007068

有附件